

实行清单化管理 公开执法监管信息

汉中严格执行执法守护绿水青山

◆本报通讯员王文忠

2016年,陕西省汉中市环保局以改善环境质量为

目标,以解决影响科学发展和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以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实

施网格化环境监管为抓手,严格环保督查和执法监管,有力推动环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铁规整改,铁腕治污

清理831个违法违规建设项目

围绕环保大检查、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和突出问题整治,汉中市多措并举,主动作为。查底数、建台账,实行“一县一册、一企一档”清单化管理,定方案、定措施、定责任。

围绕环保大检查、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和突出问题整治,汉中市多措并举,主动作为。查底数、建台账,实行“一县一册、一企一档”清单化管理,定方案、定措施、定责任。

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大重点排污行业整治力度,汉中市环保局联合公安部门组织开展春季环保专项行动,组织开展了尾矿库环境隐患排查整治、农村环境专项执法检查、秦岭生态环境专项执法检查、钢铁和水泥专项执法检查、汉江流域环保专项执法检查等。

铁拳执法,铁面问责

罚款491万元,比2015年增长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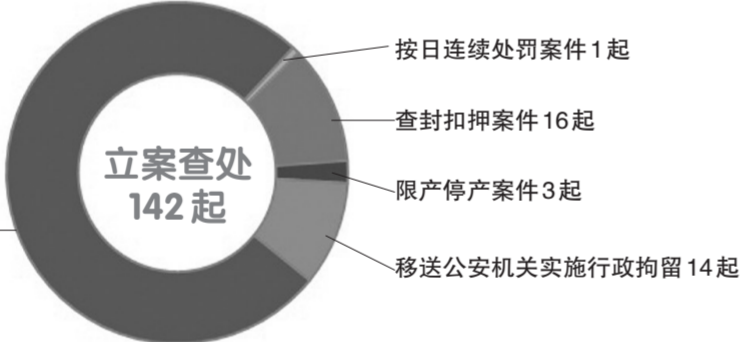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加大《环境保护法》执行力度,汉中市采取明察暗访、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等灵活多变的方式,严查违法建设、违法排污、超标排污、治污设施不全、偷排偷放等环境违法行为,保持环境执法监管的高压态势。

管责任,积极主动配合中央环保督察、环境保护部西北环保督察中心专项工作督察。协助调阅14个党委、政府及部门档案资料106卷,配合督察组对6个部门主要负责人履环保责任情况进行询问谈话,快速处理中央第六环保督察组转交群众信访案件79件,扎实整改环境保护部西北督察中心反馈问题16个、省环保厅督办问题31个。对督察中发现的监管失职行为严肃处理,全市累计问责151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39人。

顺利开展。

加强队伍建设,树立环境执法窗口单位新形象。汉中市环保系统严格行业自律,对12个县区环保局执法监管工作进行严格稽查,规范执法程序和行为,文明执法、阳光执法,严格执法监管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开展为期3个月的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全市执法人员主动请战,学法用法、执法办案,在实战中促进了执法监管能力的大幅提升。

2016年执法情况



按日连续处罚案件1起

查封扣押案件16起

限产停产案件3起

移送公安机关实施行政拘留14起

汉中部署今年十方面环保工作 合力推动空气质量持续向好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防范环境风险,解决群众关注的突出问题,巩固提高全市环境质量,2017年汉中市环保系统将围绕治污降霾、流域治理、环保督察等十大方面努力做好各项环保工作。

1. 治污降霾:建立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机制
2. 流域治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监管
3. 土壤治理:建立市级土壤环境基础数据库
4. 环保督察:开展市对县环保督察
5. 狠抓减排:将削减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县区
6. 从严执法:严查偷排偷放、数据造假、屡查屡犯
7. 环境管理:强化空间、总量、准入硬约束
8. 生态创建:深化生态县、镇村和绿色单位创建
9. 智慧环保:建立大数据平台
10. 深化改革:探索环评、许可、执法一体化模式

地环境监管,加快中心城区新水源地和县城备用水源地建设,强化督导考核,逐个检查评估水源地,有效防范水环境影响。

加快全域综合整治,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认真贯彻落实“土十条”,以农用地和重点企业用地为重点,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建立市级土壤环境基础数据库,建成全市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管控网络。强化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垃圾和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水平,统筹推进千里长廊和绿色家园建设,构筑生态保护屏障。

推进环保督察巡查,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对中央环保督察意见反馈逐一建立整改台账,对账销号,确保问题按时整改到位。配合做好省对市的督察,同时,开展市对县环保督察,进一步加大环保督察力度,跟踪问效,建立台账,及时通报,对重点

任务推进缓慢、工作不力的,及时督察通报,限期督办落实,并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严肃处理。

对环境质量差、执法力度小的县区通报批评

打好严格执法组合拳,确保全市环境安全。加大专项执法检查力度,组织开展系列专项行动。

采取联合执法、交叉执法、突击检查等多种方式,加强司法联动,严查偷排偷放、数据造假、屡查屡犯等违法行为。健全完善“市、县、镇、村”四级网格体系,进一步深化网格化监管。对环境质量差、执法力度小的县区通报批评和公开约谈。推进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体系和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力争在全省树立标杆。

强化环境管理服务,推动发展提质增效。以“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为手段,强化空间、总量、准入硬约束。严格建设项目环评和竣工验收,坚决杜绝“三高”企业和产能过剩项目落户建设。进一步加强能源、工业、矿产资源开发等重点产业规划环评,推进清洁生产。加快新能源、生物医药、智慧环保等相关产业发展,全面提升行业绿色化水平,助力全市经济又快又好发展。

加大生态创建力度,提升生态文明水平。巩固提升省级环保模范城市创建成果,扎实推进国家环保模范城市、省级生态市创建。深化生态县、镇村和绿色单位创建工作。适度加大市级生态镇、村命名比例,提升创建水平。围绕生态创建和重点环保工作,通过公众号、客户端、手机APP等新媒体,持续扩大环境宣传覆盖面,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公众对环保工作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建设环保智慧平台,提高监测应急能力。建立覆盖环境监测、预报预警、应急指挥、环评审批等的大数据平台,提高环境实时监测监控能力。整合优化监测点位,加强第三方监测机构日常监管,提高监测数据质量。进一步落实政府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紧盯尾矿库、重金属矿山、危化品、危险废物等重点污染源和环境风险点,强化防控和应急处置,筑牢安全防线。积极预防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深化生态环保改革,凝聚追赶超越合力。落实省环保领域各项改革任务,探索环评、许可、执法“一条龙”和一体化模式。加大“放管服”力度,加快跨部门联合审批。推进PPP合作、排污权交易、环境第三方治理、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环境信用评级体系、绿色智库建设等改革措施落实。加快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确保今年完成市级划定。王宇婷

黄牌警告整改 红牌停工整顿

咸阳扬尘治理出硬招

本报讯 陕西省咸阳市近日召开扬尘治理工作动员大会,提出对扬尘治理实施“红黄绿牌”制度,加大扬尘污染治理力度。

“红黄绿牌”制度,即绿牌达标、黄牌警告整改、红牌停工整顿。咸阳市要求,要在工地大门口醒目位置对“红黄绿”牌牌情况进行公示。领到“黄牌”的工地,对施工企业处以3万~5万元罚款,同时,对建设单位罚款两万元,对监理单位罚款1万元。扬尘污染问题严重,领到“红牌”的工地,一律停工整顿,对企业处以更高金额的罚款。

除了对企业进行处罚外,咸阳市规定,对领到“黄牌”和“红牌”建筑工地的项目经理、总监、

建设单位负责人个人也将处以3000元~5000元的罚款。对多次领到“红牌”的工地,将记录企业不良行为,停止项目经理、总监的执业资格,并予以公开曝光,对经整改仍不达标的企业,将坚决清理出咸阳建筑市场。

另外,全市所有建筑工地必须在工地主出入口和扬尘重点监控区域安装视频监控,监控设备要覆盖项目90%以上的区域。所有建筑工地须安装扬尘监测与超标报警系统,并与自动喷淋设备关联。不仅要通过显示屏直观看到当前工地内污染物浓度值,一旦PM₁₀或PM_{2.5}浓度超标,现场喷淋装置还要立即启动。罗小雨 刘军伟

领导带队暗访,下达督办单、提醒函 泾阳县细化措施治水气

◆本报通讯员罗小雨 李坤

陕西省咸阳市泾阳县2016年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为目标,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全力推进大气、水污染防治,不断加大环保投入,推动全县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为夯实环保责任,泾阳县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建立健全任务清单台账。先后制定印发了《泾阳县大气整治方案》《泾阳县治污降霾保卫蓝天工作方案》等10个文件,分解任务、厘清责任、明确措施,并严格督办考核。

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带队检查和暗访,县级各部门及各镇办不断加大各项整治的工作力度。先后对存在环境问题的单位下达督办单45份、提醒函40份,发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12份,立案处罚环境违法案件12起,处罚金额达88万元,实施查封扣押10起,移交公安机关拘留两人。

加强涉水企业监管,规范断面监测

泾阳县全力推进“泾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巩固提高三年行动”,加强工业企业污染治理,重点加大对县污水处理厂、光明乳业等涉水企业的现场检查及监督性监测力度,确保达标排放。积极督促法士特沃克齿轮、雅泰乳业、安兴玻璃等24家工业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改造建设,进一步改善区域内水环境质量。

强化断面水质监测,在泾河流域泾阳境内设立3个断面,布置了断面标识,按要求对监测断面进行规范化管理。县环境监测站建立实验室管理制度和质量控制措施,采样按照15%比例进行平行样质量控制,保障监测数据的科学和准确性,并编制《泾阳县河流水质监测成果表》发送至相关部门作为河流水质管理参考依据。

2016年,全县泾河出境断面COD、氨氮浓度分别为10mg/L、0.379mg/L,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

同时,泾阳县不断加大植树造林和湿地保护力度,围绕山、水、田、塬、路、城、村七大重点,积极开展林业工作,以绿化添景、美化造景为目标,投资1.27亿元,完成营造林建设面积11.9万亩,全民义务植树及四旁植树401.5万株。

加快推进工程减排。相继建成了泾阳县健康养猪专业合作社



3月10日~20日,陕西省环保厅组织开展了第一季度空气质量专项督查。图为督查人员冒雪检查杨凌秦山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大棚燃煤锅炉。 件博摄